

证券代码：300130

证券简称：新国都

公告编号：2025-040

深圳市新国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567,299,123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国都	股票代码	30013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喆芳	王颖欣	
电话	0755-83481391	0755-83481391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 20 号嘉联支付大厦 11 楼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 20 号嘉联支付大厦 11 楼	
电子信箱	lizhefang@xgd.com	wangyingxin@xgd.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27,175,357.11	1,577,251,272.59	-3.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5,485,967.06	448,740,509.48	-38.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2,849,025.25	397,473,814.24	-38.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8,434,049.29	258,580,564.07	-46.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81	-39.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80	-38.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4%	9.89%	-3.4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110,409,933.89	5,691,137,889.20	7.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363,146,340.38	4,197,388,135.19	3.9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3,3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祥	境内自然人	24.32%	137,946,987	103,460,240	不适用	0
江汉	境内自然人	6.43%	36,478,805	27,359,104	不适用	0
刘亚	境内自然人	2.90%	16,469,994	0	不适用	0
池微芬	境内自然人	1.47%	8,348,260	0	不适用	0
杨艳	境内自然人	1.40%	7,923,300	0	不适用	0
袁木兰	境内自然人	0.94%	5,354,629	0	不适用	0
王彬芬	境内自然人	0.73%	4,148,258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6%	3,763,258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4%	3,647,311	0	不适用	0
林智敏	境内自然人	0.63%	3,556,011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刘亚先生为刘祥先生之兄弟，江汉先生为刘祥先生妹妹之配偶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未发现公司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未发现公司上述股东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池微芬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610,000 股外，还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738,260 股，实际合计持有 8,348,260 股；股东袁木兰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494,040 股外，还通过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860,589 股，实际合计持有 5,354,629 股；股东王彬芬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48,800 股，还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999,458 股，实际合计持有 4,148,258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公司签署投资协议暨对外投资的进展情况

2024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投资协议暨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投资建设“新国都集团智能制造与人工智能总部基地项目”，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与东莞滨海湾新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新国都集团智能制造与人工智能总部基地项目投资协议》。项目投资分两期，分别为项目一期和项目二期，总投资 12 亿元人民币（具体以实际投资额为准，含建筑物、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设备投资、土地价款和流动资金等），其中项目一期总投资 6 亿元人民币（具体以实际投资额为准），待项目一期建设完工并达产，且如约达成相关供地条件后，公司可选择向东莞滨海湾新区管理委员会申请项目二期用地，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竞买项目二期用地。项目二期所涉相关事项以双方另行签订的协议为准。

公司在广东省东莞市设立了全资子公司东莞市新国都科技有限公司作为该项目的投资主体。2025 年 3 月 20 日，东莞市新国都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了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2025 年 5 月，公

司已受让全资子公司新都国际有限公司持有的东莞市新都科技有限公司的 40%股权，目前公司直接持有东莞市新都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